**沙坡头区林长制工作考核评分自评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评****项目** | **考评内容** | **分值** | **评方法** | **自评得分** | **完成情况** |
| 国土绿化（15分） | 完成2022年国土绿化任务 | 15分 | 全面完成得15分，没完成按比率扣分。 |  |  |
| 工作机制落实情况（44分） | 制定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方案，确定乡级、村级林长名单，林长制工作纳入各乡镇工作内容，并制定林长制“三个一”（一张底图、一份责任书、一本记录本） | 10分 | 1.制定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方案，将林长制工作纳入乡镇工作内容，且台账齐全得4分；2.“三个一”每项内容2分，6分。 |  |  |
| 每季度召开森林草原管理保护发展工作会议不少于1次。 按林长办公室要求及时报送相关材料，每月向林长办报送林长制工作动态信息2次以上，每年上报林长制工作自查报告和年终工作总结。 | 12分 | 1.每季度召开森林草原管理保护发展工作会议不少于1次；每次一分，全年得4分；2.林长制工作动态信息报送4分；3.林长制工作自查报告和年终工作总结2分；4.各类报表2分； 5.相关资料不按时报送的每次扣0.1分。 |  |  |
| 落实“五到位”、“四上墙”和“一到点”。林长设置、责任落实、配套制度、信息公开、办公地点“五到位”，组织结构、岗位职责、各项制度、资源分布“四上墙”和各级林长公示牌到点。 | 10分 | 1.树立林长制公示牌5分；2.落实“五到位”、“四上墙”5分。3.缺一块公告牌扣0.5分。 |  |  |
|  乡级林长与村级林长签订责任书。 | 6分 | 1.全部签订责任书，6分。少签订按比例扣分。 |  |  |
| 乡级林长制工作制度制定情况。 | 6分 | 1.制定下发林长制相关工作制度，6分；2.每少一项制度扣2分。 |  |  |
| 日常巡林、保护 (35分） | 加强森林草原资源保护，禁止毁林毁草开垦，做到禁伐、禁垦、禁采、禁牧“四禁”。      | 10分 | 1.经常开展巡护工作且未发生案件得10分。2.检查中每发现一次扣1分，通报一次扣2分，被市级以上通报1次扣5分。 |  |  |
| 目标管理责任制指标全部完成 | 25分 | 巡护任务全部完成25分。乡村两级林长要有林长履职情况登记表，护林员要有巡护记录。巡护次数每少一次扣0.1分。 |  |  |
| 开展宣传工作（6分） |  各类宣传活动开展正常。 | 6分 | 1.林长制工作宣传，1.5分2.森林草原防火宣传，2分；3.野生动、植物保护宣传，1分；4.禁牧封育宣传，1.5分；5.未开展扣除相应分值。 |  |  |
| 小计 | 100分 |  |  |  |
| 奖励得分（20分） | 在林长制工作中被树为典型和具有示范带动意义的加5分、工作成效突出受到自治区表彰、通报表扬的加3分、工作成效突出受到市表彰、通报表扬的加2分，奖励分最高不超过10分；改革创新每项加5分，最高不超过10分。 | 20分 | 加分项记录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|  |  |
| 小计 | 20分 |  |  |  |
| 合计 | 120分 |  |  |  |